

辽宁省护理学会

辽护会字〔2026〕109号

关于召开辽宁省护理学会 第三次门诊护理学术会议的通知

各市护理学会、有关单位、省护理学会门诊护理专业委员会委员：

在“健康中国”战略深入推进的背景下，为进一步推动辽宁省门诊护理专业高质量发展，深化学术交流，凝聚创新合力，经研究，辽宁省护理学会门诊护理专业委员会拟定于2026年9月11—12日在沈阳召开辽宁省护理学会第三次门诊护理学术会议。会议坚守健康中国行动使命，深耕门诊护理学科建设，为全省门诊护理工作者搭建学习提升、交流共进的平台。诚邀全省护理同仁踊跃参会，携手共促门诊护理事业稳步发展。现将会议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主题

创新共融·聚力深耕

二、会议内容

（一）专题讲座

- 门诊应急准备指标体系构建及突发事件高效处置实践；
- 门急诊医院感染防控关键技术与流程管理；
- 门诊护理管理者领导力建设与实践策略；

4. 改善患者就医体验提升实践与创新;
5. 精细化赋能门诊护理 持续提升服务质量;
6. 门诊护理科研能力提升;
7. 专科护理门诊管理与实践;
8. 门诊慢病全周期护理管理。

(二) 专委会委员工作会议

9月12日中午召开专委会委员工作会议,要求辽宁省护理学会第一届门诊护理专业委员会全体委员按时参会,确有特殊情况无法参加,须书面请假。

(三) 论文交流

收到论文大会交流的作者将论文做成PPT的形式,现场汇报时间4分钟以内。

三、参会人员

(一) 辽宁省内各级医院护理部主任、护理部副主任、门诊护理及相关工作的护士长及护理骨干;

(二) 辽宁省护理学会门诊护理专业委员会委员;

(三) 优秀论文交流人员。

四、会议征文

(一) 征文内容

与门诊护理相关研究。

(二) 投稿要求

论文要求具有科学性、创新性、实用性、先进性,重点突出。文字准确、精炼、通顺,论文摘要500—800字,摘要包括:目

的、方法、结果、结论四个部分组成。稿件内容：征文题目、作者姓名、工作单位、联系电话、论文摘要。

（三）投稿方式

登录辽宁省护理学会官方网站，点击学术继教—选择参加的学术会议—论文投稿，依次填写论文投稿信息，投稿时间截止至2026年8月31日。如因个人原因将论文投稿至其他会议中，其稿件将不进入专家评审阶段。

（四）说明事项

本次投稿论文由专家统一评审，一经录用将通知作者在会议进行交流，未参会者不予保留资格。

五、其他事宜

（一）学术会议时间及地点

1. 会议地点：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南湖院区8号楼3楼学术报告厅，地址：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36号；

2. 会议时间：2026年9月12日8:30—18:00；9月13日离会；

3. 报到时间和地点：2026年9月11日14:00—19:00，地点：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南湖院区8号楼1楼大厅；9月12日7:30—8:30，地点：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南湖院区8号楼3楼学术报告厅门前。注：沈阳及周边地区如会议当天参会，请务必于9月12日8:00前报到。

（二）会务费

本次会议收取会务费550元/人（省护理学会会员500元/人），

参会人员住宿费、餐旅费回单位报销，会议提供 9 月 12 日午餐，其他自理。

（三）学分

本次会议授予省级 I 类继续教育学分 3 分，2026 年 9 月 1 日前须在微信公众号“医学电子书包服务号”完成学分预约，预约成功并完成全部学习内容方可授予学分。

（四）报名与回执

1. 微信公众号报名。请参加会议人员关注“辽宁省护理学会”微信公众号，登录个人会员，点击“学术会议”—选择参加的会议并报名—填写发票名头、税号等相关信息—缴纳会务费。“辽宁省护理学会”微信公众号会员账号初始密码：123456。

2. 官方网站报名。在“辽宁省护理学会”官方网站，点击“学术继教”—“学术会议”—选择参加的会议—“参会报名”—登录个人账号并报名—填写发票名头、税号等相关信息—缴纳会务费。“辽宁省护理学会”官方网站账号初始密码：123456。

3. 请参会人员于 2026 年 9 月 1 日前完成会议报名，会议当天由辽宁省护理学会统一开具电子发票，如当天未开具，会议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电子发票发送至个人邮箱。

（五）住宿安排

负责推荐，自行联系，费用自理。

住宿地点：金科大厦，地址：沈阳市和平区文化路 19 号（盛京医院南湖院区急诊对面），住宿费：标准间 220 元/间（含双早）；

精选标准间 280 元/间（含双早）；其他房型协议价格联系人：魏小明，电话：13840385582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中国医科大学附属盛京医院 关丽丽

电 话：18940255532

联系人：辽宁省护理学会 贺亚君

电 话：024-81006218

